

建筑造型 与装饰艺术

史春珊 孙清军 编著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建筑造型与装饰艺术

史春珊 孙清军 编著



内 容 简 介

本书较系统地论述了建筑造型和装饰艺术理论，并具体地介绍了它们的设计和创作方法。为了便于读者理解，书中除有插图外，后面还附有大量国内外优秀设计和图录。本书适用于专业建筑设计、室内设计和装饰美术创作人员，也适用于建筑和美术院校师生教学参考，对于城市规划专业人员和业余美术爱好者也有一定参考价值。

建筑造型与装饰艺术
Jianzhu Zadxing yu Yhuangshi Yishu
史春珊 孙清军 编著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 6 段 1 里 2 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 × 1092 1/16 印张：15 字数：337000
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周振林 责任校对：东 戈
封面设计：史春珊

印数：1—15,300
ISBN-7 5381-0256-6 TU 定价：4.80元

前　　言

近些年来，随着我国四化建设的稳步前进，建筑业也有了长足的发展。其规模之大、数量之多、速度之快、规格之高，都是前所未有的。可以说，这是我国建国以来，建筑事业发展的最好时期。

这种喜人的形势促进了建筑创作和设计的繁荣。我国许多建筑师和建筑院校师生，在国际设计竞赛中获奖；在国内设计竞赛中，也出现了许多优秀设计方案；在实际工程中也建成了不少具有相当水平的建筑，从而也促进了建筑装饰艺术的发展。从首都机场开始的壁画复兴和全国城市雕塑活动的兴起，以及室内设计艺术的空前活跃，都把建筑装饰提到了相应地位。

然而，还要看到我国建筑设计队伍无论从数量和质量上都还不能适应建筑业的发展。在创作理论方面，由于过去“左”的思想的影响，惯于统一模式，对建筑造型形式的研究则始终是薄弱环节；在建筑教育中，建筑形式的教育也未成体系，至于建筑装饰艺术，目前在艺术学院仍处于刚刚起步阶段，在建筑界和建筑教育中，基本上还处于空白状态。

为此，加强对建筑造型和建筑装饰艺术的研究就势在必行了。笔者结合多年教学实践体会，从国内外的大量建筑设计实例的分析和研究中，编写了此书，希望成为提高我国建筑造型设计和建筑装饰艺术创作的引玉之砖。

本书编写原则是：基本理论力求做到少而精，并争取做到形象化，文图并举，一目了然。为了便于读者对理论部分的理解和提供实际设计的参考资料，本书还分类选编了大量的设计和创作实录，实录的选择尽量做到资料有权威性、典型性、实用性和普遍性。同时还尽量兼顾到不同层次的设计和创作人员的需要，力争做到雅俗共用。

· · · 作　者
1987年5月于哈尔滨

目 录

第一部分 建筑造型	1
一、建筑造型的概念和特征	1
(一) 建筑造型的概念	1
(二) 建筑造型的特征	1
二、建筑造型的分类	2
(一) 建筑造型的自律性	2
(二) 建筑造型的多元性	3
(三) 建筑造型的分类	3
三、建筑造型的原则	11
(一) 建筑造型与形式美学	11
(二) 建筑造型的一般规律	11
(三) 建筑造型的具体规律	12
四、建筑造型的方法	18
(一) 建筑造型方法的原则	19
(二) 建筑造型的具体方法	20
(三) 现代建筑造型趋势	23
五、建筑造型要素与构成	24
(一) 建筑造型要素的形态	24
(二) 点与建筑造型	25
(三) 线与建筑造型	29
(四) 面与建筑造型	30
(五) 体与建筑造型	32
(六) 虚实与建筑造型	43
(七) 质感与建筑造型	45
(八) 色彩与建筑造型	47
六、建筑造型的技巧与风格	52
(一) 建筑造型的技巧	52
(二) 建筑造型的风格	57
第二部分 建筑装饰艺术	59
一、建筑装饰艺术的概念与特征	60
(一) 建筑装饰艺术的概念	60
(二) 建筑装饰艺术的特征	60
(三) 建筑装饰艺术的作用	63

二、建筑装饰艺术的分类	63
(一) 建筑装饰艺术的分类原则	63
(二) 建筑装饰艺术的分类	64
三、建筑装饰艺术的原则	66
(一) 环境意识	66
(二) 整体设计	67
(三) 时代特征	67
(四) 机能观念	68
四、建筑装饰艺术的内容与方法	68
(一) 建筑雕塑	68
(二) 建筑壁饰	71
(三) 建筑浮雕	74
(四) 建筑小品	76

第三部分 建筑造型实例.....77

一、雕塑类建筑造型	77
二、组合类建筑造型	84
三、装饰类建筑造型	120
四、文脉类建筑造型	123
五、结构类建筑造型	130
六、主入口实例	136
七、屋顶和檐口实例	144
八、楼梯实例	149
九、墙面、顶棚及地面实例	157
十、农村建筑实例	168

第四部分 建筑装饰艺术实例.....172

一、建筑雕塑	172
二、建筑浮雕	193
三、建筑壁饰	202
四、建筑小品	210
五、建筑标志	226

第一部分

建筑造型

建筑造型，实际上也包括了建筑装饰的内容，它们是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两者之间是整体和局部的关系。前者为后者创造了条件，后者是前者的发展和深化。但是两者之间又具有各自不同的内容和特点，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所以，本书将建筑造型和建筑装饰分成两大部分来论述。

一、建筑造型的概念和特征

(一) 建筑造型的概念

所谓建筑造型的含义，可分为广义和狭义两个层次。就广义而言，它是指建筑创作的整个过程和各个方面，其中包括功能、经济、技术和美学等内容；就狭义而言，它是指构成建筑形象的美学形式。在建筑界，一般所谓的建筑造型，也常常是指这后一种含义。这已经是约定俗成的了。为尊重这种习惯和顺乎自然，这里就不另择什么“建筑美学”、“建筑形式美学”等新的用语了，索性就沿用“建筑造型”这个专业习惯用语。

明确地说，所谓建筑造型的概念就是：构成建筑外部形态的美学形式。它是被人直观感知的建筑空间的物化形式。

(二) 建筑造型的特征

建筑造型形式的主要特征，有两个方面。一是它的环境特征，二是它的空间特征。前者是外部空间场对它的制约而形成的特征，后者是内部空间场（建筑功能的要求）对它的制约而形成的特征。此外，从建筑造型与其它造型形式相区别的角度分析，建筑造型又具有抽象的象征性的特征。

1. 环境特征

就建筑本身总的特征来讲，它区别于任何其它工业造型和艺术造型门类的主要特征，就是它属于固定的工程形态，一般说来（除极少数特例外）它的形态是不动的，是相对稳定的。推而言之，它构成了固定形态的建筑群、建筑小区和整个城市。这个特征归根到底取决于机能。机能不仅决定了建筑个体形态的稳定性，而且也决定了整个城市的稳定性。因为光凭“识别”这一点我们也宁可把建筑设计成不动的，否则很难设想一个失去标记和方位的城市将是一种什么景象！因此，从建筑到城市，实际上是一种环境的创造活动，是一项伟大的工程，是按照人的理想和审美规律再造的第二个自然界，或者说是人工环境系列。

现在，建筑造型的环境特征大体已经不言而自明了。建筑本身的固定性，要求建筑

造型要与自然环境和所处的建筑环境相谐调。也可以说，建筑造型的形态不是单单凭借建筑师主观意向确定的，而是由建筑所处的环境条件（进一步说，就是由环境的造型条件所规定的）所决定的。因此，建筑师若使自己的造型设计成功，首先必须认真分析建筑的造型环境，从中发现建筑造型的总根源，或者说要从空间中看出形象来。

2. 空间特征

建筑造型是从外部看，它是三维的立体形态，然而它的构成并非一般意义上的立体造型，它的立体构成要受内部空间构成的制约。其中包括建筑机能所规定的空间量和不同的空间形式等等。此外，建筑空间又非一般造型的观赏性空间，它是包容人们从事生产、工作和生活的空间。人们要真正的体味建筑艺术，必须在动的状态下进行，即走马看花。这样，加上时间因素，建筑空间就是四维的概念了。如果从社会、心理、生态、文化等多种层次考察，建筑空间又具有多维性质了。

总之，建筑造型形式也不是单从外部立体构成角度就能确定的，它必须时时处处顾及到内空间的自然条件，这一点也是建筑造型设计中不可忽视的。

3. 抽象的象征特征

所谓象征，一般情况下有两类形式，一类是具体形式，选用某种典型形象来隐喻某种事物，从而使人产生某种联想和情感（例如纪念性雕塑，写实性的标志等等）。另一类是非具象的象征形式，这就是建筑造型。它不是，也不善于用典型的的具体形象来隐喻何种事物和思想，它只通过造型形式的各种关系要素，如色彩组合、方向、光影处理、虚实安排、质地效果等抽象的构成形式来创造某种抽象的心理感觉。诸如庄重、肃穆、轻快、明朗、朴实、大方、华贵、高雅等等。因此抽象象征的特性在建筑造型中也是最为突出的。

二、建筑造型的分类

（一）建筑造型的自律性

所谓自律性，就是指建筑造型自身的构成规律，也可以说是建筑造型的相对独立性。构成建筑的“功能、技术、美学”三大要素是相互依存的，它们之间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关系。这是不容怀疑的。但是，它们之间各自的相对独立性和自律性也是客观存在的。

首先，我们必须承认建筑造型形式的继承关系这个事实。无论建筑史中任何时期的建筑发展和变化，都离不开以前成就的影响，建筑造型也是如此。这一事实在中国建筑中表现得尤为突出。从古建筑开始一直到明清，建筑造型的变化可以说是以继承性为其主要特征的。即使到了现在，建筑造型的继承关系也是十分明显的。在西洋建筑史的发展历程中，同样也反映了这个事实，从古希腊古罗马到现代建筑，中间存在一个相当长时期的折衷主义建筑时期就是很好的证明。当代在经历了现代建筑运动冲击之后，后现代主义又提出了“隐喻”，“文脉”和“装饰”的口号。总之，建筑造型的继承性是个历史事实，而这个事实说明了建筑造型相对于功能和技术也具有自身的科学规律。

其次，在相同的建筑机能和技术条件下，可以产生不同的建筑造型形式。例如，建筑设计竞赛，最后总要评出公认的最佳方案，这就说明建筑造型也有良莠高低之分。即便如此，其中必有它的特定规律和途径。从这一角度亦可证明建筑造型自律性的存在。

所以，建筑造型也是一门单独学科，深入研究，挖掘它的规律、方法和特征对于建筑科学的发展是很有意义的。

（二）建筑造型的多元性

古今中外，都把建筑造型称为艺术，尽管它区别于一般的造型艺术，有它自身的特殊性。但是，建筑造型又是属于造型美学范畴的，因此，它就带有一定的艺术创作的特性而区别于一般的工程科学。

众所周知，艺术创作是强调艺术家的个性的，相同的题材，由于艺术家的气质、修养、造诣、爱好、经历、习惯、性格、主张不同，就会产生截然不同风格的作品来。这一点在建筑造型中也有类似的情况，尽管它们之间是有区别的。例如，在任何一次建筑设计竞赛中，都不会出现完全相同的两个设计方案。所以，建筑造型，客观上具有多元性的特点。

尤其是随着现代科学技术和思想文化的迅速发展，各种学术主张和流派呈现出争奇斗艳之势。尤其是在艺术创作领域里，多元化倾向已经是天经地义的了，建筑造型的规律性自然是情理之中了。

同时，从另一方面来说，建筑的使用者和欣赏者也是多层次的，它们对于建筑造型的审美要求也不尽相同。为此，多元化局面的出现是具有它的客观基础的。

综上所述，我们就会对当前世界各国出现的多元并存的建筑流派有所理解了。相应地，建筑类型和造型形式也必然是丰富多采的。为借鉴成功的经验，推动我国建筑造型的发展和设计的繁荣，我们有必要用科学的方法将它们分类加以研究。

（三）建筑造型的分类

这里的分类方法是按建筑造型的形式特点分的，目的在于单独研究建筑造型的形式规律和方法。对于建筑的机能类型，这里不予涉及。

1. 雕塑式建筑造型

由于现代建筑的产生和发展，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建筑的语言，在现代建筑语言中出现了许多新的词汇。在传统的建筑语言中，常常使用“组合”的方法来构成建筑外部形态，而现代建筑则常常采用“剔出”的方法来塑造建筑形象。雕塑式的建筑造型方法就属此类。如果我们将组合法称为“加法”的话，那么剔出法就是“减法”。如华盛顿美国国家艺术博物馆东馆的建筑造型，就是在在一个梯形中剔出多余的部分，构成了三角形为母题的几何型体系。

这类建筑造型体系又可分为几何型和自由型两类（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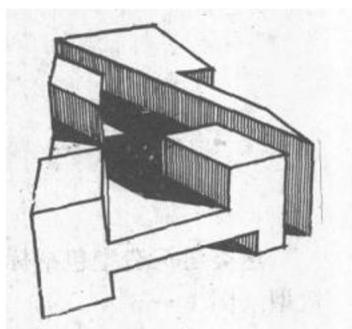


图1—1 雕塑式建筑造型关系示意图

2. 组合式建筑造型

这里一种历史久远的古典建筑造型体系。它是把各个不同形式的建筑部分，通过一定的造型手段，组合成一个有机的整体建筑造型形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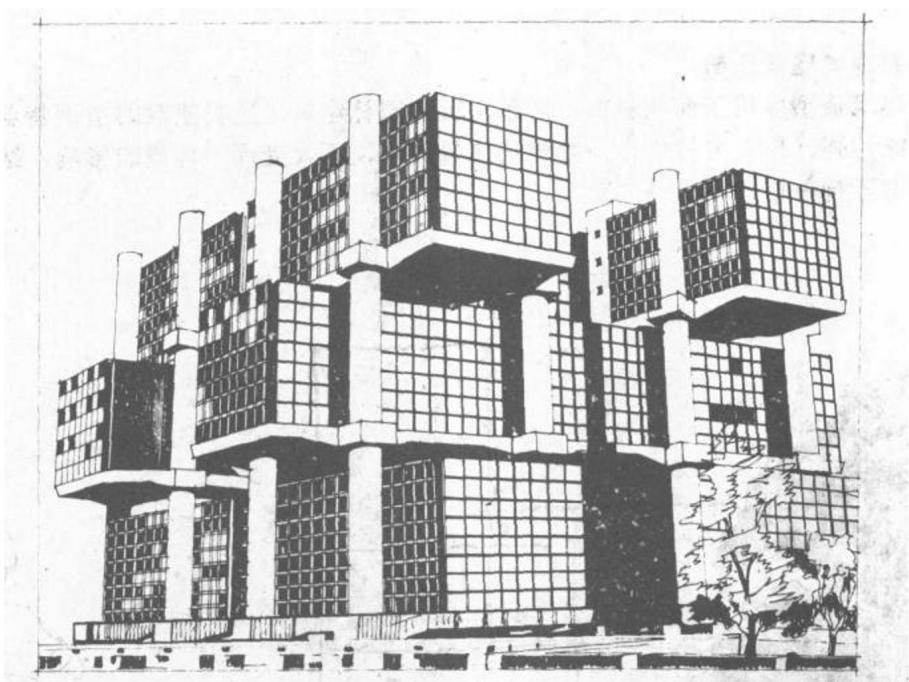


在此建筑的各体型之间，以平接的方法连接在一起，体型的各部分有明确的几何关系。入口处的半圆型体量完成了体型间的过渡，建筑错落有致，连接自然流畅，是体型组合的成功实例。

图 1—2 组合式建筑造型关系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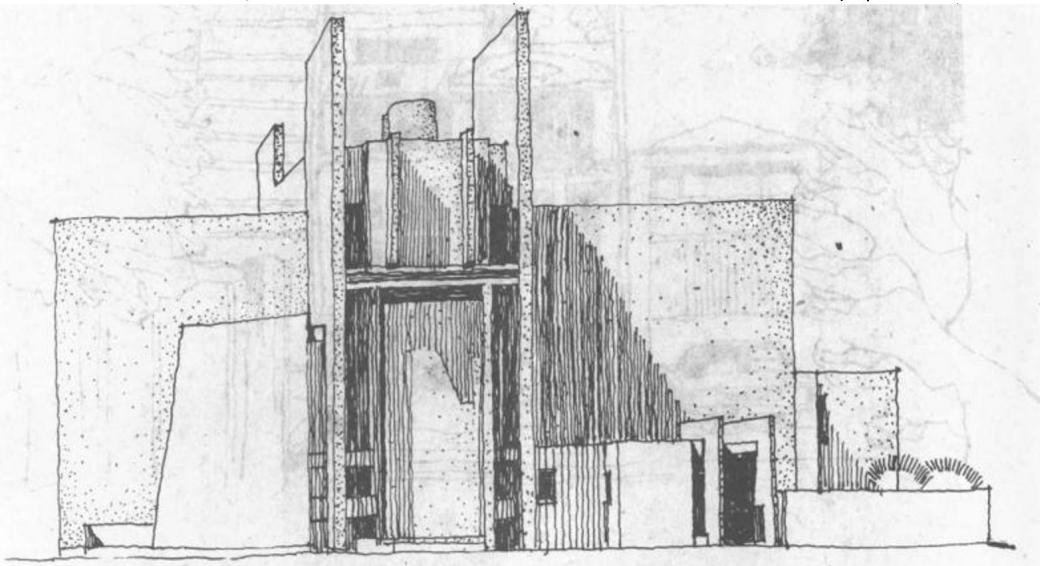
这类建筑造型包括标准化装配式建筑造型、构成式建筑造型和大量性的连接式建筑造型（图 1—3）。

对于连接式建筑造型，由于应用广泛且历史悠久，一般易于了解，而对于构成式建筑造型却不十分熟悉。所谓构成式建筑造型，是用几个不同的几何型体和自由型体，按造型法则构成的建筑造型形式（图 1—4）。



这是座装配式建筑。它明显地体现了工业化生产的特征。从它的表面可清楚地看到单元和组合方式，每一个长方体都是一个基本单元，把这些基本单元按照形式美的法则结合起来，就构成了它的造型。如果我们仅看它的单体是没有什么意义的，只有经过群体组合才具有审美的欣赏价值。

图1—3 装配式建筑造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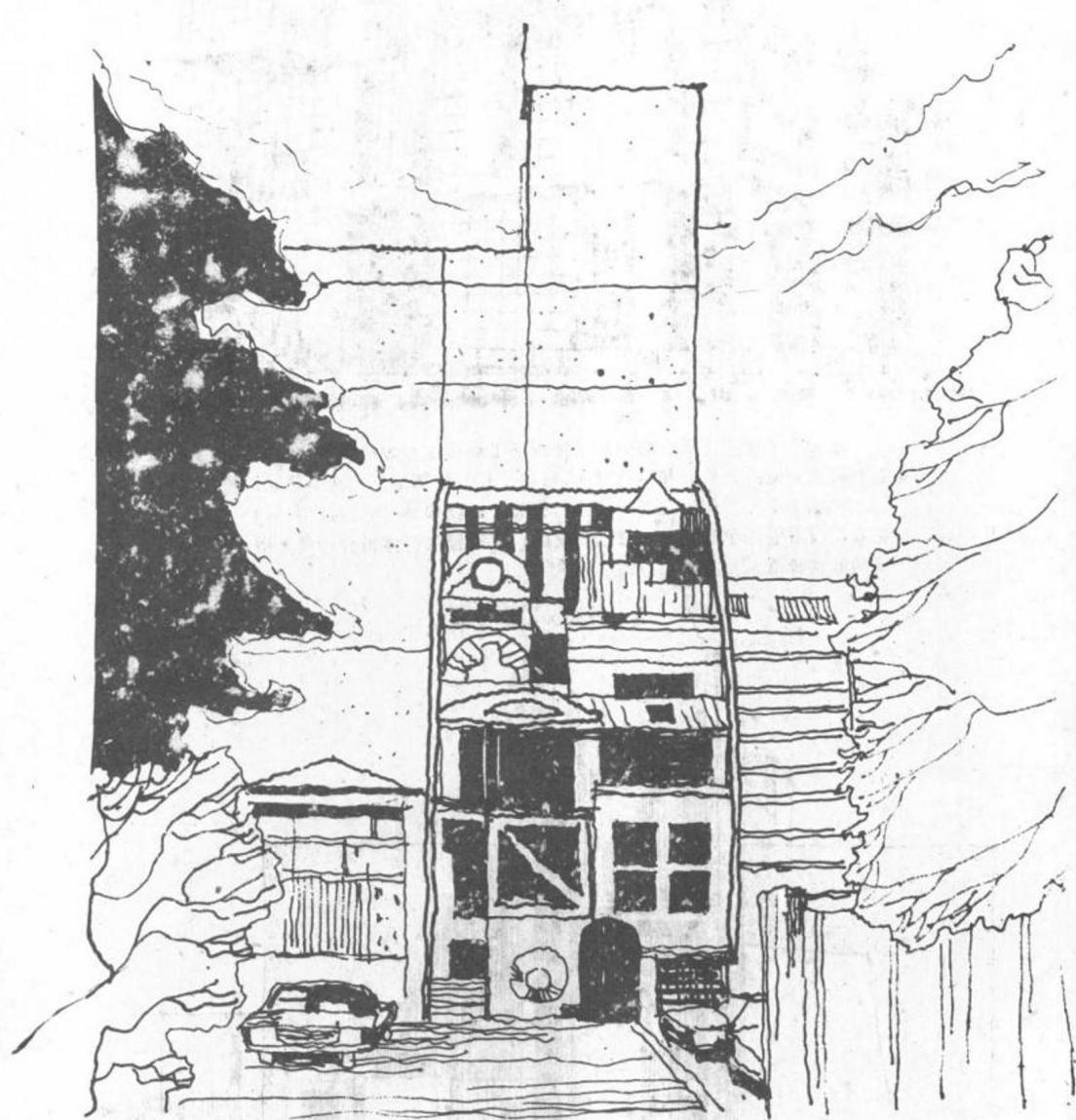


这是构成式建筑的实例。建筑造型以面体的构成为主，面体之间利用了对比律的法则。建筑中含有方向的对比：中间的竖向面体和两侧的水平、斜向面体之间的对比；质感的对比，即大面积墙体的粗糙与局部墙体的细腻；明暗的对比，受光面和阴影处亮度的反差。它的统一手段就是采用了以板体为主的要素。

图1—4 构成式建筑

3. 装饰类建筑造型

这类建筑造型多用于商业建筑，游乐建筑和园林建筑。这类建筑的造型特点是构思新奇、趣味性强、形式多样化。一般建筑体量较小，不大受周围环境的影响，结构、色彩和造型都不拘一格（图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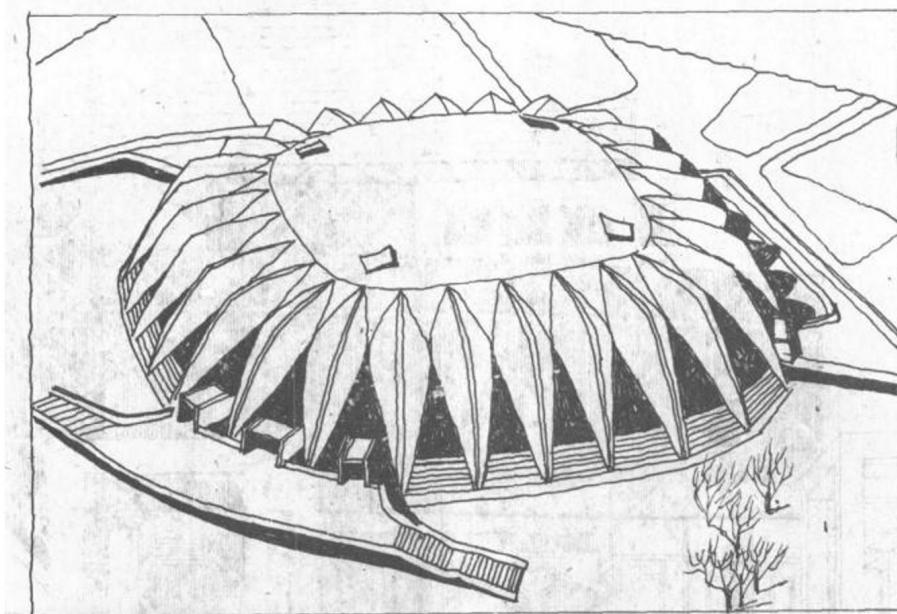


这是一个店铺建筑。它具有装饰类建筑的特点，在整体造型上追求了装饰效果。它不受传统的构图法则限制，是一种标新立异、引人注目为主要目的表现市井文化的建筑。在造型上它们可以整栋建筑，是对一个实物的模仿，还可以是商标、广告的堆砌

图1—5 装饰类建筑造型

4. 结构类建筑造型

这类建筑属于现代建筑范畴，是现代建筑科学技术发展的结果，主要是由于大空间的现代建筑结构技术的发展，进而出现的大跨度建筑结构形式。这种形式的特点是将各种空间界面连续为一个整体，打破了古典建筑墙、屋顶、梁与柱的建筑设计模式，创造了许多全面空间的大型公共建筑，是现代建筑造型最具权威的标志。这类建筑按其结构形式分，可分为门架式、薄壳式、拱式、悬索式等建筑造型形式。这类建筑造型主要是表现了力学的逻辑美，它们是用智慧的力量开发出的一种崭新的造型美学样式。它用现代材料和技术，以结构构件的形式物化了力的矛盾统一的有机关系，反映了整体、局部和细部之间的逻辑美规律；客观上也表现了严格的数比美关系（图1—6）。



结构类建筑所表现出的形式美，主要依靠它自身的结构逻辑和力度、稳定性。结构基本构件的形式也是不可忽视的因素。该建筑表现了拆板构件的新颖造型以及它在组合中的节奏和韵律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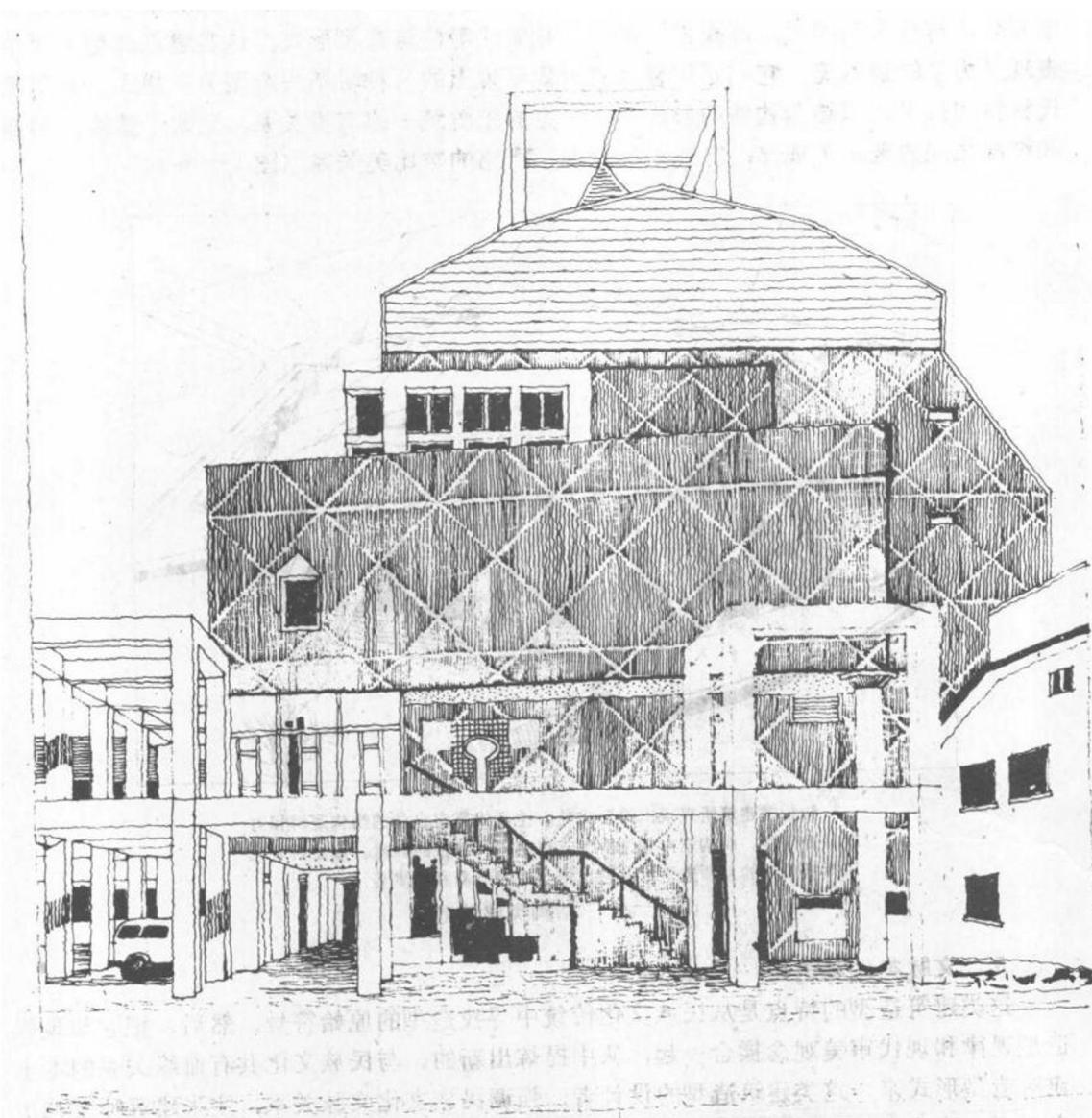
图1—6 结构类建筑造型

5. 文脉类建筑造型

这类建筑造型的特点是从民族文化传统中寻找造型的原始符号，然后，把它与现代造型规律和现代审美观念揉合一起，从中提炼出新的，与民族文化共有血缘关系的本土建筑造型形式来。这类建筑造型的设计者，强调民族文化文脉关系，主张建筑师要与历史对话，认为当今世界的建筑决不是千楼一面的“国际式”，而是千姿百态的具有各民族文脉特色的建筑形式。

这是后现代主义国际建筑思潮的共同倾向。后现代主义的代表人物是查尔斯·詹克斯，他在1977年发表了《后现代主义建筑的语言》一书。当然后现代派的主张也不是完全相同的一个模式，例如日本的后现代主义建筑师黑川纪章和矶崎新虽然都属后现代主义范畴，都在“文脉”上下功夫，但着眼点却是不同的。矶崎新利用历史的样式，无

论是哪个民族的样式，他都广收博采，探索与现代艺术的结合点。而黑川纪章则把“日本”作为他的研究中心，通过把日本传统文化的精华，在现代建筑中加以反映的方法来寻找日本建筑的空间和特征（图1—7）。



这是日本的某建筑，以日本传统的颜色、民居式的屋顶和墙面的样子，体现了日本传统建筑要素，以新的建筑材料和技术，体现了时代感。现代设计的表达方式与传统的内容在这座建筑中共生共存。此建筑吸取了日本传统建筑文化的精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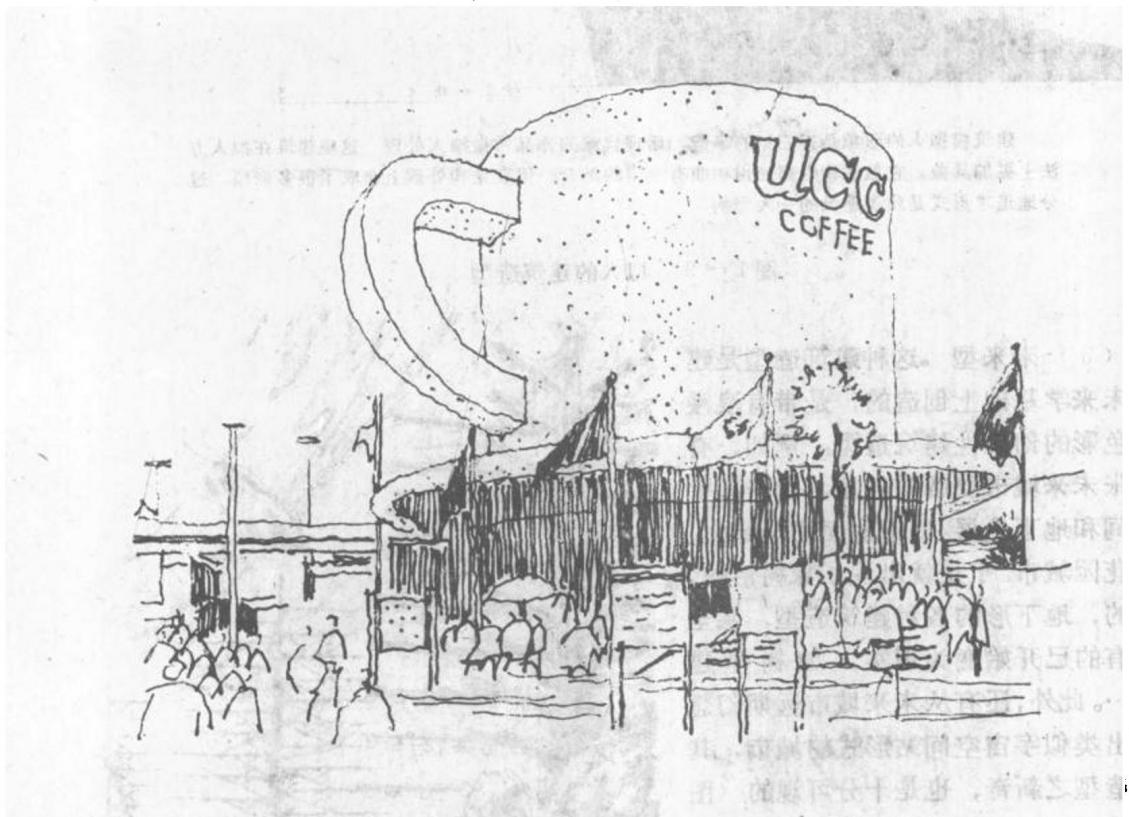
图1—7 日本·后现代主义建筑造型

6. 其它类

凡是以上各大类不包括的特殊类型和未来建筑的新造型，均划为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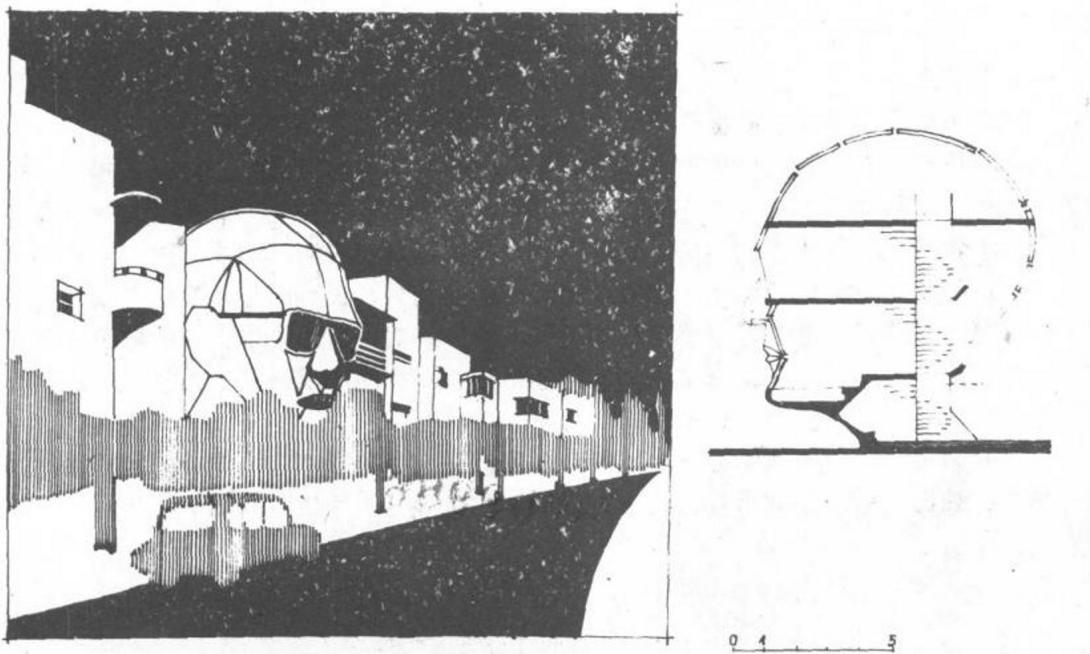
(1) 广告型 这种建筑造型很少考虑正常的建筑形式与内部的机能关系和与环境的关系，而主要目的在于宣传，它的造型本身具有很强的广告功能。最典型的就是商业性的广告型建筑了。如冷饮店将房子的造型设计成很逼真的啤酒杯形式（图1—8），汽车修理店将房子设计成象汽车一样的形式，海滨旅馆将其设计成与轮船别无二致的形式……等等。这类建筑造型特点就是模仿性强，十分逼真，目的是以直观的形象达到招揽生意的目的。其内部的功能完全服从外部造型形式。有的不仅逼真，而且房子还将其倒置过来，以达到广告目的，如某餐馆设计。

(2) 拟人型 这种建筑造型虽然特殊，但似乎许多国家都有，设计的目的往往出于猎奇、独出心裁，多数出现在资本主义国家的怪异建筑师之手（图1—9）。



一个杯子放在一个托盘上，杯上有清晰的文字标注——UCC coffee。显然这是一个咖啡广告，不过广告的载体却是建筑。这类建筑我们称之为广告类建筑。广告类建筑的形象与广告的内容有关。建筑的实际功能往往是无关紧要的。

图1—8 广告类建筑造型



建筑模拟人的形象是近三年的事情，后现代派的作品常做拟人处理。这座建筑在拟人方法上更加具象。它虽然和内部使用功能有一定的结合，但在结构处理上造成了很多麻烦。过分地追求形式是此类建筑的一大弊病

图 1—9 拟人的建筑造型

(3) 未来型 这种建筑造型是建立在未来学基础上创造的，是带有浪漫主义色彩的幻想性建筑造型。例如，有人主张未来城市要解放陆地，房子都要向空间和地下发展。城市地面完全绿化，成为花园城市。于是就出现了象树形的，桥形的，地下形的各种建筑造型，甚至其中有的已开始变为现实，如树型建筑……。此外，还有从未来城市远期幻想设计出类似宇宙空间站形式的城市，其建筑造型之新奇，也是十分可观的(图 1—10)。

这是树形结构的未来城市。它是在仿生学的基础上结合结构技术的可能性所做的对未来建筑的设想。在这样的城市中，建筑向空间发展。人们可以充分地享受阳光和空气，地面被大大地解放，以利于保持自然环境。未来建筑的设计和实践，对建筑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图 1—10 树形结构的未来城市设想方案

三、建筑造型的原则

建筑造型，由于不同主张，不同机能，不同民族，不同欣赏层次，可以是多元多变的，形式可以百花齐放，千变万化。但是，它必须按照美的规律来创造。就建筑造型来讲，就是要按照形式美原则去设计和推敲。决不能以流派为口实随心所欲，滑到不可知的怪、奇、丑、陋的邪路上去。也就是说，尽管不同建筑艺术流派主张各异，尽管随着时代的进步，人们的审美观念在不断的发展，但是审美活动的规律是客观存在的，而且它是相对稳定不变的。因为前者的进步和发展、对于它只能起深化、丰富和完善的作用，永远也不会推翻它。

（一）建筑造型与形式美学

所谓形式美学即从普遍的造型活动中，单独抽出造型形式作为自己研究对象的审美科学，亦称为形式构图学。是近代美学正向美与人类实践活动的纵深方面发展的产物。人们通常所谓的“形式法则”，“形式美原则”等等均属它的研究范围之内。

形式美学研究的对象是非常广泛的，它包括所有造型艺术形式。诸如雕塑、绘画、工业美术、实用美术、舞台美术等各类造型形式。当然，建筑造型也不例外。特别是建筑造型又属于象征性的造型艺术范畴，往往多采用抽象的几何型形式，所以，与形式美学的关系就更为密切了。

深入研究形式美学与建筑造型的关系，有利于自觉认识理解建筑造型的规律、原则和方法，克服设计中单凭个人经验的盲目设计行为。同时，还可以认识和理解不同建筑造型的特殊性所形成的特殊的造型形式，避免造型形式的雷同和千篇一律。因此，建筑造型与形式美学有着密不可分的天然联系。

（二）建筑造型的一般规律

所谓规律，是指事物之间的内在的必然联系。这就是说，并非任何客观的联系和关系都具有规律的意义。规律是现象的普遍联系，而且是必然的联系，是现象中本质的东西，那么建筑造型形式的规律是什么呢？这首先要从形式美学的规律谈起。

众所周知，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对立统一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一切事物的根本规律。作为形式美学的一般规律，当然也不能离开这个根本规律。在造型形式的范畴里，它具体表现为形式要素间的整体与部分和部分与部分间的异同关系上，即造型形式（以下简称形式）诸要素间的既有区别又相互联系的关系上。进一步说，形式的对立表现在形式间的区别之中；而形式间的统一，则表现在形式间的联系之中。这种形式间的对立和统一关系，从本质上说就是形式的极化和同化的关系。因此说，形式美学的规律就是形式间的“异同寓合律”。

所谓“寓合”就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即有机结合的整体和谐概念，它不是形式间的简单线性的异同关系，而是多元的、多层次的有机平衡的异同关系。这种异同关系用词语概念来描述就是“和谐”。和谐的程度就是“美度”。